

福建师范大学附属小学教学楼及综合场馆项目（施工）（评定分离）（重新招标）补充通知（第02号）

现将由我司组织招标的福建师范大学附属小学教学楼及综合场馆项目（施工）（评定分离）（重新招标）（招标编号：E3501040102802038003）有关事项补充通知如下：

- 1、本项目招标控制价若出现与工程量清单不一致的情况时，以工程量清单为准。
- 2、招标文件第2章“投标须知”第1节“投标须知前附表”第40项“其他”增加：34.2.34本项目招标文件中以双下划线或加粗斜体字标识的内容为实质性要求。
- 3、投标人编制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时，应另行提供“投标报价封面”，投标报价封面应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人签字（或盖章）、编制人签字（若为注册造价师的，还应加盖执业印章）。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及投标文件格式、内容填写、盖章、签字的，应否决其投标。

本“补充通知”与招标文件不一致时，以本“补充通知”为准。

